腸病毒 不可不知

文/藥劑科 楊翼亘 藥師

腸病毒為一群病毒的總稱，在1997年之前，已知而被分類的腸病毒共有小兒麻痺病毒(poliovirus)、克沙奇病毒(coxsackievirus)、伊科病毒(echovirus)及腸病毒(enterovirus)等。近年來又陸續發現多種型別，依據基因序列重新歸類為人類腸病毒A、B、C、D型(human enterovirus A、B、C、D)，其中腸病毒71型就屬A型人型腸病毒(human enterovirus A)。新生兒腸病毒感染的常見病毒型為伊科病毒和克沙奇B型病毒，其中以伊科6、9、11、19、30型，克沙奇B1-B5型病毒較為常見。

去年造成新生兒重症疫情的伊科病毒11型呈現低度活動，近期腸病毒71型病毒活動度上升，今年累計353例腸病毒71型個案，高於2016至2018年同期。今(2019)年累計45例腸病毒併發重症病例，以感染腸病毒71型為多(36例)，其他分別感染腸病毒D68型、克沙奇A6型、A10型(各2例)，克沙奇A9型、B5型、伊科病毒11型(各1例)。

根據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，國內腸病毒疫情下降，9月29日至10月5日國內腸病毒門急診就診共計18,834人次，較前一週下降10.6%，疫情已過高峰但仍在流行期。

傳染途徑：

腸病毒的傳染力極強，在家庭及托育機構等處最容易傳播，可經由接觸或以飛沫方式感染幼兒而造成，也可能經由接觸無症狀帶病毒家長或病人的口鼻分泌物、咳嗽、打噴嚏飛沫，或吃進被含有病毒之糞便所污染的食物而受傳染，玩具常為幼兒間傳染的媒介，尤其是帶毛的玩具更容易因接觸幼兒口嘴造成大量病毒感染而發病。



臨床症狀

由於腸病毒71型致病力較高且引起的重症病程變化快速，且重症多發生於5歲以下幼童，家長須特別留心。感染後常出現的症狀如下：（一）發燒時間較長：常超過3天>39℃的高燒。（二）幾乎都有手足口症狀：在手部、足部、口腔內等部位出現針頭大小紅點的疹子（水泡）。（三）容易有中樞神經併發症：如嗜睡、持續嘔吐、肌躍型抽搐(無故驚嚇或突然間全身肌肉收縮，特別頻繁且在白天清醒時也會出現)、意識不清等。

因此家中幼童如感染腸病毒，應在家休息以避免與其他幼兒接觸，降低交叉感染的機會，並於幼兒感染後的一週內，務必留意其病情變化，一旦出現重症前兆之相關症狀，務必立即送大醫院治療，以降低重症發生的機會。通常重症發生時間為發病後2-7天，平均為發病後3天。直接致死的原因為心臟衰竭。

治療：

感染病毒後一般3~5天會出現症狀，但是大多數感染者，沒有臨床症狀或臨床症狀極為輕微，目前並沒有特效藥，採取支持療法，如退燒、止咳、症狀治療等方式，絕大多數患者會在發病後7-10天內自行痊癒。

目前針對腸病毒D68型的抗病毒藥物仍在臨床試驗當中；而國內目前研發之腸病毒71型疫苗，正在進行臨床試驗，尚未上市提供接種。

依疾病管制署公告之「腸病毒71型感染併發重症臨床處理注意事項」，當感染個案出現急性腦炎、急性腦脊髓炎、自主神經機能失調、敗血症候群等條件時，為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之適應症。但因新生兒之臨床表現與兒童期感染不盡相同，而以心肌炎、肝炎合併凝血功能異常、腦炎、敗血症等為常見重症表現，建議此時可考慮使用IVIG (人類免疫球蛋白靜脈注射劑)治療。其他少見的腸病毒重症表現，如肺炎併呼吸衰竭、胰臟炎及壞死性腸炎，如已確定為腸病毒感染，亦可考慮使用，但文獻上並無經驗或證據顯示具有療效。治療建議劑量為1 gm/kg，靜脈滴注12小時一次，必要時可重複再給予一次。

再次提醒家長或幼兒照顧者不可輕忽腸病毒威脅，應落實個人與幼兒手部衛生，時常清洗消毒幼兒常接觸的物品及玩具，及做好居家環境清潔。若發現幼童有重症前兆之症狀應盡速至大醫院就醫。





「腸病毒重症醫療網」中部責任醫院名單

台中市	臺中榮民總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兒童醫院、童綜合醫院梧棲院區
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及中港分院、林新醫院
	台中慈濟醫院、光田綜合醫院（沙鹿院區及大甲分院）
	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、大里仁愛醫院
彰化縣	彰化基督教兒童醫院、秀傳紀念醫院、彰濱秀傳紀念醫院
南投縣	埔里基督教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

參考資料：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《腸病毒71型感染併發重症臨床處置建議》、《腸病毒防治建議》、《腸病毒臨床處置建議》
感染控制雜誌:中華民國106年12月第二十六卷六期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:藥品給付規定